

证券代码：873666

证券简称：南京清泉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南京清泉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0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南京清泉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樊金辉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及表决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4,3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4 人，列席 4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4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4,3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依据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的实际情况，董事会就 2024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和汇报，并形成了《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4,3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以下简称“股转系统”）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4年年度报告》（2025-010）及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2025-01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**64,300,000**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依据公司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的各项财务指标和财务数据，财务部门就2024年度进行了总结和汇报，并形成了《2024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**64,300,000**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依据公司 2025 年经营规划和目标，财务部门对 2025 年财务工作做了预算和汇总，并形成了《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4,3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，严格依据法律法规对公司进行审计，较好地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工作。现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以下简称“股转系统”）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2025-01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4,3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成果和经营计划，决定2024年度进行利润分配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以下简称“股转系统”）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2025-01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**64,300,000**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年度审计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对公司2024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数据完成审计工作，并形成了《2024年度审计报告》（众环审字（2025）3300205号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**64,300,000**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对 2024 年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自查，并形成《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股转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《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(2025-008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4,3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股转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(2025-007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4,3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中联（南京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牛玉、曹越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、有效；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南京清泉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南京清泉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0 日